

科目一考试进行中,年轻女子被民警带走

萧山警方查处杭州地区首例驾考作弊案

通讯员 杨勇 张科顶 本报记者 陈洋根

为了500元竟充当“枪手”——江西女子鄢某替人参加驾考科目一考试,没想到被细心的监考民警发现,鄢某当场被带走调查。随后,雇用“枪手”的吴某和其他两名中间人也先后落网。3日,萧山警方通报了被警方查处的杭州地区首例机动车驾驶员考试作弊案。

太过年露马脚

事情发生在7月8日上午,萧山汽车驾驶员培训中心的科目一考试现场,萧山车管所朱警官作为监考员之一,和几名同事一起在考场间巡视。

期间,一名看上去神情有些不自然的女考生引起了朱警官的注意。该考生坐在4号机位上,通过对比考生的身份证件,朱警官发现,眼前这位女考生要比身份证照片看上去年轻不少,两者差距很大。

感觉可疑的朱警官于是查看了该考生的身份信息,因为考生身份信息显示户籍地是萧山,朱警官就用萧山话问女子叫什么名字,是不是本人考试。

“我叫吴某,当然是本人考试。”女子用普通话回答道。朱警官还是持谨慎态度,问女子可不可以讲萧山话,并继续询问考生具体的户籍地信息以及前期在哪里体检、哪里培训等具体情况。

面对民警的咨询,女子有些不耐烦起来,说自己乐意讲普通话,别人管不着,还说不影响她考试,并拒绝回答朱警官的问题。

女子的态度让朱警官更加觉得可疑。于是,他对女子晓之以理,言明利害,同时进一步对女子信息进行核实。见此,女子变得紧张起来,对朱警官的问询也是支支吾吾答非所问。

最终,在民警的教育开导下,女子承认自己是替考的。在核实情况后,朱警官马上与新塘派出所取得联系。

杭州地区首个案例

很快,新塘派出所民警赶到现场,将女子传唤到派出所进行调查。

女子承认,自己本名叫鄢某,是代替吴某参加考试的。

新塘派出所会同车管所迅速开展调查,传唤吴某(女,43岁,萧山人),通过掌握的线索,全力追查其他涉案人员。

迫于警方强大的侦查压力,截至7月27日,涉案人员张某(男,42岁,萧山人)、贾某(男,31岁,河南人)分别向警方投案自首,相关案情也水落石出。

原来,嫌疑人吴某报考机动车驾驶员考试后,担心自己文化水平低、记性差,过不了科目一考试,就想找人替考。经人介绍,吴某找到中间人张某,用微信转给对方5000元后,将身份证等资料交给对方。张某随后又伙同贾某等人,以500元报酬找来嫌疑人鄢某(女,31岁,江西人)代替吴某参加考试。

7月8日上午考试前,鄢某和贾某会合,贾某把吴某的身份证和其他考试资料交给鄢某。当时,贾某见鄢某穿着打扮过于年轻,还让人拿来衣物和一副眼镜,希望她换一下。

由于衣服不合身,鄢某并没有换,考试的时候还把眼镜摘了,但因为神情不自然,最后还是被细心的监考人员识破。

据悉,这起案件是被警方查处的杭州地区首例机动车驾驶员考试作弊案。目前,嫌疑人吴某、张某、贾某、鄢某等人均被萧山警方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还在进一步调查中。

【法律链接】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八十四条【组织考试作弊罪;非法出售、提供试题答案罪;代替考试罪】规定: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组织作弊的,处三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为他人实施前款犯罪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依照前款的规定处罚。

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第一款规定的考试的试题、答案的,依照第一款的规定处罚。

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第一款规定的考试的,处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



摘掉村民心头患

通讯员 詹伟君 本报记者 陈洋根

炎炎夏日,杭州淳安石林镇不少村民都受到了马蜂的困扰。这些马蜂不但频频蜇伤村民,还在堂前屋后修建蜂巢。为消除马蜂对村民的威胁,淳安县公安局石林派出所民警穿上密封的防蜂服,用编织袋将蜂巢套住后摘除。入夏以来,该所已接到至少5起这方面的求助报警,民警都及时予以摘除。



守护“绿水青山”
创造“金山银山”

全国“林安”专项行动启动

本报首席记者 王索妮
通讯员 周哲 吴蓉蓉

本报讯 8月3日,质检、林业两部门“服务林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保障进出口林产品安全”联合专项行动(以下简称“林安”专项行动)启动仪式在宁波召开。国家质检总局动植司、林业局造林司,浙江省林业厅,宁波市政府,宁波检验检疫局等相关领导出席并共同启动仪式球。来自全国11个省市检验检疫、林业森防机构相关负责人参加了启动仪式。

据了解,“林安”专项行动是全国首个以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题的进出口林产品检验检疫监管联合行动,将围绕林产品“优进优出”和加强风险防控联合监管展开行动。

此次“林安”专项行动从2017年8月正式启动,为期2年,并提出三个行动目标:一是服务我国林业健康发展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需求,实现我国进出口林产品,包括经济林林业种子、苗木、花卉、木材优进优出;二是落实风险排查整治、打击非法活动,加强疫情监测防控,推动质检、林业部门加强信息资源共享、执法监管合作,提升进出口林产品和木质包装材料监管执法工作质量及林业有害生物防控水平;三是开展出口林业种苗花卉和水果等产业协会、企业互动合作,提升全民生物安全防范意识。

下一步,“林安”专项行动将全面铺开,质检部门与林业部门将紧密合作,合力构建安全高效的林业有害生物防控体系,推进质量安全示范区建设,促进区域林业产业升级,进一步服务林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守护“绿水青山”,创造“金山银山”。

杭州市余杭区政协副主席孔祥华接受组织调查

本报记者 张倩

本报讯 3日,记者从杭州廉政网获悉,杭州市余杭区政协党组成员、副主席孔祥华涉嫌严重违纪,目前正在接受组织调查。

听民声 解民忧

通讯员 沈晖

近日,海盐县公安局组织开展“全警大走访”活动。全局民警、辅警冒着高温酷暑,走街串巷,深入群众,听取意见建议,化解矛盾纠纷,及时排除安全隐患,进一步拉近了与群众的距离。



18天拆解38艘“三无”船

台州消除重大防台防汛安全隐患

通讯员 吴樟强 卢红运 本报首席记者 王索妮

本报讯 台州的母亲河——灵江上,常出现无人看管、设备老化、船况恶劣的“三无”船(即无船名船号、无船舶证书、无船籍港),在大风浪环境下,这些“三无”船极易发生走锚碰撞危险,是重大的防台防汛安全隐患。记者3日从台州海事局获悉,自7月13日至7月31日短短18天内,灵江上游就有38艘“三无”船舶被拆解,其中最大吨位船舶达600多吨,有效消除了辖区重大水上

防台安全隐患。

2013年至2016年,临海市开展河道采砂专项整治行动,全市34处无证采砂点全部关停,原先用作短途驳运的“三无”运输船只基本停运,并长期停泊在灵江上游永安溪、始丰溪沿线的简易码头或岸边,给防汛安全留下严重隐患。

自今年7月13日开始,海事、水利等部门联动作战,并以临海市各镇(街道)为清理工作责任主体,落实“每日一报,每周通报”制度。截至7月31日,清理工作顺利完成,共拆解“三无”船舶38艘,有效消除了辖区重大水上防台安全隐患。

本报职业道德监督电话:0571-87054423

警 鐘
反对邪教 共建平安

